**关于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**

领衔代表：吴坚芳

附议代表：

基于历史原因，中国的人口红利正在逐步的消失，转之而来的是老年人口的比例快速上升，特别是高龄老年人口逐年增加。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条件，让老年人老有所居、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乐，是建设全面小康社会的内在要求。具体建议如下：

**一、养老院布局要更加合理。**城市和农村的老年人群体文化素养和观念差距较大。城市老年人相对容易接受养老院生活，但对养老人的环境和服务水平要求较高。农村老年人普遍不能接受养老院模式，丢不起面子，比较适宜居家养老。所以在城市优质养老院入院难的同时，农村养老院床位空置率比较高。所以在十四五规划中，建议在养老院布局上要更加侧重于城区或城区周边。

**二、居家养老的财政投入要增加。**引入社会资本养老是一种很好的形式，但是这种形式一般适用于家庭经济条件优越的老年人，而对于农村绝大多数的老年人而言，养老院的费用并不容易接受。对于居家养老，社会资金更多的是活动式的捐款，不长久，无连续性。因此，面对大批量的居家养老对象，需要投入更多的财政资金。而在农村养老设施建设上，应当符合各地老年人生活习惯，而非统一的教条式的标准，导致财政资金的浪费。

**三、进一步发挥村卫生室作用。**老年人面临的最大问题之一的健康问题。在大医院医疗资源相对不足，交通不便等现状下，要进一步依托村卫生室为老年人提供基本医疗康复服务。制定村卫生室专门面向老年人的服务规范，在资金上予以财政支持，在服务要求上更加细致，让老年人感受到方便，享受到更低价和全面的服务。